

有什么特别恐怖，听了背后凉飕飕的鬼故事/真人真事？

我是一名夜班车司机，工作很轻松，每天晚上十点半准时发车，开一班就收工。

但负责人向我提了三点奇怪的要求。

第一，不能碰女人。

第二，不到站台，不许停车，每个站台必须停留三分钟。

第三，凌晨后你只管往回开，不管谁拦你的车，都不许停。

民间有种说法，深夜的班车，不一定只载活人。

我以前是不信的，直到我去做了末班车司机。

几个月前，我出了车祸，头部遭受重创，患了选择性失忆。

我记得自己的籍贯、出身和名字，却想不起那场车祸是如何发生的，只听说那场车祸很惨。

出院后，我急于找工作，碰巧在路边捡到一张招聘传单：通达汽运招聘大巴司机，夜班，专跑乡镇线路，待遇从优……

刚好我上一份工作就是大巴司机，抱着试一试的心态，我拨通了招聘单位的电话。

刚到面试的地方，我的心就凉了半截，这家汽运公司坐落在城郊，位置很偏，斑驳老旧的墙体上全是爬山虎，被泛黄的污水侵蚀大半。

几辆大巴被横甩在路边，锈迹斑斑的车门上，到处是凹坑。

我不明白，这破车是怎么获得营运许可的？

负责招聘的主管叫方振刚，四十岁左右，性格呆板，有些木讷。

试驾结束后，他对我的表现还算满意，指了指停车场中那辆最旧、最破的 17 座小巴说：

「入职后，你就开这辆车。」

随后他介绍起了工作内容，要求我每天晚上十点半准时发车，从汽车总站开始，到麻田镇终点站结束，停车休息二十分钟后原路返回，就算交差。

「月薪五千，公司帮缴纳五险一金，夜班会有一千块补贴。满意不？」

我何止满意，简直就像在做梦！

走进办公室，我满心欢喜地要签合同，方振刚却拦了我一下，「林峰，我们公司的制度很严，有几点要求，你必须牢记！」

我不想错过待遇这么好的单位，忙点头，说您吩咐。

「第一，必须是处男，入职期间不许谈恋爱，不能碰女人。」

「……我是处男，单身。」

说实话我有点意外，本以为他会先跟我强调章程制度，没想到是这种问题。

「那就好！」

他的眉头有了一丝舒展，「从总站到麻田镇，沿途五个站台，不到站台，不许停车，每个站台必须停留三分钟，晓得不？」

我又是一愣，万一乘客腿脚不便，要我多等一会呢？

方振刚摇头，「不要管，你就照我说的做。」

「好吧！」

「最后一点，凌晨后你只管往回开，不管谁拦你的车，都不许停。」

一口气讲完，方振刚伸手去抓茶杯，「同意这三点，咱们就签合同。」

「行！」

我太需要这份工作了，虽然感觉他话里怪怪的，还是草草办理了入职手续。

当天下午，我搬进了员工宿舍，小憩了一会，等到夜里十点，便匆匆赶往了发车点。

这辆车比我上午试驾的还要破，车门松松垮垮，铁皮上有个洞，行驶起来会漏风，根本关不严实。

对完表，我准时发车。

市郊路况很差，没有路灯照明，我不敢开得太快，行驶了十几分钟，才来到第一个站台黄里屯。

一个夹着公文包的小伙子，成为了我的第一个乘客。

这人长得很年轻，但表情十分木讷，上了车，便径直走向最后那排座位，也不说买票。

我友情提示，「哥们，你还没买票呢？」

他顿住身体，一愣，那表情就像刚知道坐车需要买票似的。

磨蹭好久，他摸出几个钢镚递过来。

我感觉这人怪怪的，忍不住朝他多看了两眼。

他没理我，落座后直接把头靠在车窗上，两眼放空，盯着窗外发呆。

我猜他可能是工作太累了吧，这年头讨生活都不容易。

这条路很颠簸，我花了半小时才到第二个站台，车还没停稳，年轻人就站了起来，表示要下车。

即将跨出门口的时候，他忽然扭头对我说，「早点发车吧，这一站不会有人的。」

「没事，公司规定，每站都要停三分钟。」

我随口答应，刚想说你怎么知道没人，一回头，人已经走远了。

「这家伙腿脚好快！」

我小声嘀咕，原地等了一小会儿。

还真被这年轻人说中了，不仅这个站点没人，后面几个站点同样没有乘客。

我也不觉得奇怪，毕竟路太偏了，时间还很晚。

第一次跑路况不熟，凌晨两点左右才把路线跑了一个来回，返回公司交班。

第二天买早饭的时候，方振刚主动找到我，问我第一天上班顺利不顺利？

我说还行，拉了一个乘客，是个闷葫芦，上车居然不买票，还是我逼着他买的。

「没事，公司本来就不指望在这条路线上面挣钱，他买不买都行。」可能是错觉，我感觉方振刚说话的嘴角抽搐了一下，但很快又恢复了正常。

考虑到我需要这份工作，所以也没多问。

第二天发车，我又遇见了那个年轻人。

和昨晚一样，他夹着公文包上车，也不说买票，直接坐到最后一排去。

我想起方振刚的交代，没有催他给钱。

到了第二个站台周家口后，他便直接起身，重复和昨天一样的话，「早点发车吧，这一站不会有人上车。」

起初我以为他在说笑，可后来的事证明他没说谎。

连续一个星期，我只拉到他一个乘客，而且每次都只坐一个站台。

回头我把这事告诉了方振刚，半开玩笑说，这年轻人好像个算命的，说话贼准。

方振刚正在递烟的手僵了一下，「瞎说，怎么会没有其他乘客？碰巧而已。」

果然，第二天情况有了变化。

我记得很清楚，所有不正常的事，都是从我上班的第八天开始的。

那天我和往常一样，把年轻人送到第二个站台，跟他逗乐，说哥们，你猜今晚会不会有人上我的车？

他笑笑，「除了我，不会有人上你的车。」

说完这丫就走了。

等了近三分钟，果然没人，我有些泄气，心说这破班车，该不会是给他一个人增设的吧？

没等回神，背后忽然有个浑厚的男人声音传来，「师傅，开开门，我要上车！」

我扭头去看，是个秃顶的中年人在拍车门。

我笑了，谁说没人，这不来了吗？

秃头大叔好像很急的样子，车门一开，便迫不及待地挤进来，在年轻人坐过的地方扫了一眼，脸一白，语气特别急促，「师傅，麻烦快点开走，我有事！」

可刚驶离那个站台，大叔又不急了，主动走到我身边搭话，「小伙子，第一次出车吧？」

我点头，「是啊，您怎么知道？」

「我常坐这趟班车，当然知道。」

中年人嘿嘿笑着，递来一支烟。

我没接，摇头笑道，「不好意思啊，车厢里不让吸烟。」

「我平时也不抽，只有坐上这俩车的时候，才会抽一口。」他把烟塞进嘴里，自顾自地低头打火。

「诶，你……」

我本想阻止他的，可转念一想，这车厢里也没别人，他爱抽就抽吧。

大叔很健谈，抽着烟，一边跟我搭话，问我一个人开车闷不闷？

我说还好，又反问大叔是什么工作，这么晚还坐车。

「我呀？呵呵……」他不回答，只是笑得很神秘。

等他抽完烟，我刚好来到第三个站台回兴站。

临下车时，这大叔丢了支烟给我，「抽吧，路上提提神也好，反正不会有人上你的车。」

我接过烟，有点奇怪，这两个乘客的话，也太相似了吧？

原地等了等，果然没人，我苦笑一阵，摇摇头，再次发车。

可就在我马上要驶出站台的时候，一个女人飞快地跑到路中间，手里还抱着个孩子，「师傅，停一下……」

这女人出现的太突然了，车头差点怼到她身上，我赶紧踩住刹车，惊魂未定道，「你怎么抱着孩子拦车？出事了算谁的！」

女人上了车，不停跟我说对不起。

「没事，下次注意点！」

见她道歉的态度很诚恳，我就不计较了，又朝女人怀里的孩子看了一眼，然后愣住。

小孩只有五六岁，被女人用外套捂得很严实，只剩半个脑袋露在外面。

我看小孩额头有点发青，又穿了这么多衣服，估计是发高烧了，就多嘴问了一句，「孩子病得要不要紧啊？」

女人没吭声，抱着孩子走向后座。

小男孩就趴在她肩上，转动着乌溜溜的眼珠，忽然朝我眨了眨眼，「谢谢叔叔！」

他分明在朝我笑，可脸却惨青惨青的，说不出来的古怪。

出于礼貌，我也笑着说，「生病了要听妈妈的话，乖一点，很快病就好了。」

「嗯。」小男孩点头，又补充了一句，「可妈妈说，我的病治不好了。」

我看着小男孩消瘦的脸，心想该不会得了绝症吧，真可怜！

我继续开车，抵达麻田镇总站，把车挺稳，提醒那对母子该下车了。

女人说了句谢谢，带孩子下车。

可走了不远，她突然转回头对我笑了笑。

这一笑挺勾魂儿的，我耳根子发烧，有点不好意思。

跑完车我回公司交班，发现方振刚在停车草坪等我。

等我把车停好，他立刻上来递烟，问我跑完这几天感觉咋样？

「还行！」我没有接他的烟，顺手拿起秃头大叔丢下的那支烟，「别破费了，我这儿有。」

看着我手上的烟，方振刚一愣，随即表情古怪你看我，说你怎么带着烟上路？

我赶紧解释，「没，这烟不是我带的，是乘客留给我的……」

话说一半，我停了下来。

这烟不对。

过滤嘴是黑的，烟丝也潮了，散发着很深的土腥味，像是在地下埋了很久一样。

我凑到鼻尖闻了闻，一股恶臭袭来，差点没让我吐了。

方振刚也看到了，神情不太自然，小声嘟囔了一句，「发霉的烟就扔掉吧，以后别随便接乘客的东西！」

「哦。」我赶紧丢了烟，返回宿舍补觉。

路上我不停琢磨，那秃头大叔人蛮实在的，怎么发一支受潮的烟给我，难道是故意捉弄人？

我没往深处想，返回宿舍倒头就睡。

熬夜伤身，这话不假，自从开上这趟夜班车，我精神变差了好多，这一觉睡得很恍惚。

睡到后半夜，半梦半醒之间，我总感觉身边好像多了一个女人，还主动脱我的裤子……

第二天醒来，我便感觉裤子湿湿的，伸手一摸，满脸通红。

居然梦遗了。

我赶紧下床，去了卫生间洗内裤，不经意间对着镜子一照，又愣住。

这还是我吗？

镜子里的我额头暗黄，眼窝也陷下去，很憔悴。

梳头的时候，居然掉了一把头发。

为这事，下午我专门去了趟医院。

接诊的是个老中医，问了我几个问题，然后要求我把手伸过去给他诊脉。

诊着诊着，老中医的眼神忽然变奇怪了。

他开了几幅中药，然后语重心长地告诫我，说年轻人要节制啊。

我完全搞不清状况。

只是一次梦遗，按理说应该不至于……

拿完药已经快十点，我把药揣进兜里，匆匆跑去发车。

可刚跑到车头前，我就发现了比较诡异的事。

有人在我的车头前面，烧了一堆纸钱。

纸钱被装在一个火盆里，已经烧成了灰烬，旁边还点着黄香蜡烛，火星子一闪一闪的，乍一看别提多渗人。

「我靠，哪个混蛋干的？」我气坏了，一看表，时间已经快赶不上，这才作罢。

来到第一个站点，拿公文包的年轻人准时出现。

这次和以往不一样，年轻人上车的时候，总是不停地斜着眼瞟我，表情怪怪的，仿佛欲言又止。

抵达第二个站台，他站起来要下车，嘴里仍旧嘟囔着那句话，「别等了，这个站台不会有人上车的。」

我乐了，说你别逗，谁说没人的？昨晚你刚下车，就有个大叔上来了。

「什么大叔？」他扶着公文包的手抖动了一下，忽然扭头，瞪着眼睛看我。

他的眼球很小，眼白几乎占据了整个眼窝的三分之二，把我吓得一激灵。

我擦汗道，「没……就是一个普通的中年大叔。」

「呵呵。」

他收回视线，忽然间笑了，没头没脑地问了一句，「他没给你递烟吧？」

嗯？

我诧异得不行，这你也知道？

「不要抽。」他的神情很玩味，在我身上扫了扫，冷冷一笑，扭头走向黑暗。

我愣了好久，总感觉这年轻人临走时的眼神，有股说不清的味道。

又过了两天，年轻人好像失踪了，没有再坐我的车。

少了这个常客，整条路线就我一个人，大半夜总感觉瘆得慌。

赶上那天的天气不好，外面淅沥沥下着小雨，等我来到麻田镇总站，已经过了十二点。

记得方振刚说过，只要过了十二点，就不用拉乘客，所以我决定立刻掉头。

这时候，却有个女人撑着一把小伞走向站台，站在雨中说，「师傅，麻烦开下门！」

我愣神看去，是之前那个抱着孩子的女人，不过今晚她没有抱孩子，是孤身一人。

我看向手表，十二点早就过了，有些为难，「不好意思啊，这辆车过了十二点不拉乘客。」

「你就通融一下嘛，天还在下雨，不让上车，我怎么回去啊？」女人眨了眨眼，眼神很媚。

「好吧……」

我迟疑着打开车门，等女人上车后，又随口说你孩子呢？

「他在住院。」女人把雨伞搁在车门背后，轻轻说。

「哦……」

我吁口气，看来小孩果然病得很重。

雨天路滑，这车也开不快，阴暗颠簸的车厢里，只有一男一女，气氛很微妙。

来到她上次拦车的地方，我主动把车停下，谁知她却没有下车的意思，然而很扭捏地走到我面前，红着脸，问我能不能借点钱给她救急。

啥？

我诧异极了，什么关系你就向我借钱？

没等我拒绝，她却解开了上衣扣子，眼泪吧嗒吧嗒往下掉，说大哥，我孩子病得很重，如果凑不到钱，医院就不肯给他输液。

当时我脑门子「嗡嗡」的。

最终我还是心软了，丢出三百块钱，打发女人下车。

女人拿了钱，深深看我一眼，转身的时候，她轻轻地留下一句话，「你是个好人，要小心你的主管。」

「嗯？」

雨点声太大，我没听清楚，依稀听到「主管」两个字，没等确认，女人已经下车了。

她什么意思啊？

说真的，自从开上这辆夜班车，我感觉每一个出现的乘客都很古怪，但又说不出来究竟怪在哪里。

雨夜行车很危险，等我返回宿舍已经凌晨三点多。

洗完澡，我马上躺回床上。

半梦半醒间，我再次做起了春梦。

这次我看清楚了，这个在梦里主动撩我的女人，就是昨天管我借钱的那位。

没有意外，第二天起床，我又梦遗了，感觉脚后跟特别软，对着镜子一照，比之前更憔悴了。

我心中有种形容不出来的诡异感，两次梦遗，都发生在见过这个女人之后。

是巧合吧？

洗完澡，我本想换身衣服，发现昨天那条内裤还没干，只好挂着空裆，下楼去逛超市。

路过走廊，门卫大爷却忽然叫住我，笑咪咪地问，「你小子是不是谈恋爱了？」

我有点懵，说哪有！

「那你房间里怎么半夜发出那种声音？」门卫大爷不信，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。

我心里咯噔了一下，什么声音？

「年轻人啊，呵呵……」门外大爷笑得很暧昧，摇着头，自顾自走了。

.....

后面的事，开始朝更诡异的方向发展。

女人出现的频率很高，我做梦的频率更高了。

在车上的时候，我们几乎是零交流，她不理我，我也从不找她说话。

但只要回到宿舍，我们一定会在梦里见面，然后热情拥吻……

我的精神状况每况愈下，却沉浸在其中难以自拔，渐渐的，我身子骨越来越差，开车时也经常走神。

方振刚似乎察觉到了我的变化，这天交班后，他主动找我，问我最近怎么回事？

我不好意思明说，搪塞几句，说没什么。

「林峰，你肯定有事在瞒我。」

方振刚却不信，直勾勾地逼视着我的眼睛，「我听门卫大爷反应过，这几天，你房间里经常有动静，你是不是忘记公司制度了，我跟你说过，上班期间不能碰女人！」

见瞒不过去，我只好跟他交代原委。

谁知他听完后却一声不吭，只是默默点上一根烟，深吸两口，喃喃道，「只要没真的上床就好…阳气旺…」

「怎么了？」

「没……」方振刚似乎不愿详聊，叮嘱我要注意休息，随即便找借口离开。

看着他离开的背影，我总感觉，这老小子似乎没有话没说完。

果然，第二天发车的时候，车头前又多了一堆烧过的纸钱。

我一度怀疑，这堆纸钱可能是方振刚烧的，电话打过去一问，他却不承认。

又过几天，我把车开到第一个站台，实在太累了，便枕着方向盘闭目养神。

直到车门传来脚步声，我才回头一看，竟然是秃头大叔。

「怎么是你？」

我很奇怪，按理说，第一站上车的应该是那个年轻人才对。

秃头大叔却神秘地笑笑，说我是专门来陪你的。

这话说得我一愣，摇摇头，没做理会。

权当他开玩笑吧。

等汽车驶向第三个站台的时候，我大老远又看到那个女人，正准备把车靠过去，秃头大叔却忽然喊道，「别停车！」

「为什么？」我感到不解，可秃头大叔却没解释，一把抢过方向盘，直接跨出一只脚，狠狠踩中了油门。

汽车没等靠站，就嗖一声冲了过去。

我气急了，回头吼道，「你干什么？太危险了！」

「你要是现在停车，会更危险！」

秃头大叔比我更激动，瞪我一眼，随即松开方向盘，掏出烟给自己点上，「以后再看见这个女人，千万别让她上来。」

我不明所以，问他到底几个意思？

秃头大叔面无表情地说，「方振刚没把情况告诉你吗？」

一听他这话，我又愣住了，「你认识老方？」

他瞥我一眼，说我当然认识他，老子就是这辆车的上一任司机，是我先辞了职，然后你才上岗的。

啊？

我更诧异了，忙道，「那你为什么不干了？」

他又开始冷笑，说你是不是觉得，这份工作又清闲，挣得也多，待遇也好，只有二百五才会辞职？

我的确有类似的想法，不过感觉秃头大叔辞职肯定有原因，就没吭声，期待他的下文。

他愤愤道，「因为这是辆灵车！」

「啥？」我头皮惊悚，下意识踩向刹车。

「你别踩刹车啊，继续开，这辆车没到站点不能停。」秃头大叔慌了，赶紧按着我的肩膀。

「你也知道这个规定？」

他能说出这种话，看来的确是我的前辈无疑了。

只是我不明白，好端端的，大叔为什么会诅咒这是辆灵车？

「不信是吧？」

他恶狠狠地抽了口烟，语气幽幽道，「两年前，这辆车出过一次大事故，据说当时的司机因为一点琐事和主管发生了争吵，喝了半斤白酒才出车，碰巧遇上一个抱着孩子拦车的女人。」

「结果司机喝大了，错把油门当成刹车，然后酿出了惨剧。」

「你说什么？」听到这里我头皮一麻，寒毛全都竖了起来。

我记得很清楚，刚才那个女人第一次拦车的时候，也是抱着一个小孩，凭空就出现了。

秃头大叔没有在意我的表情，脸色发白地讲述道，「车祸的第二个月，这辆车的第一个司机，就莫名其妙地出车祸死了，然后轮到第二任司机，开了不到半年，也遭遇了同样的经历，再然后就是我……」

说到这里，秃头大叔麻木地指了指自己。

他说第一天上班的时候，就碰见那个女人抱着孩子来拦车，路上也挺正常的，可一回到宿舍，就开始不正常了。

大叔说自己刚刚躺下，就做梦梦到自己跟女人干那种事情，而且不止一次。

再后来，他感觉身体越来越差，有一次开车的时候太疲惫，居然直接抱着方向盘睡着了，差点没酿成大事故。

我不说话，但脸部抽筋的肌肉，已经出卖了我内心的恐惧。

大叔正在讲述的经历，简直就是我的翻版！

察觉到我的脸色变化，秃头大叔咳嗽了一声，「后来我去庙里找高人看过，高人说，我梦到的女人，就是当年抱着亲生儿子出车祸死掉的怨灵，她这种死法，叫『子母凶』，母子两个人的怨气会一直附在这辆车上，母亲会不停吸司机的阳气，直到害死这辆车的每一任司机。」

听着大叔的话，我脑子里忽然嗡了一声，恨不得立刻丢掉方向盘。

可转念一想，我又觉得不对，扭头看向秃头大叔，「那你怎么样？」

「呵呵。」他满脸苦涩，撸起了左胳膊上的袖子。

借着昏暗的仪表盘灯光，我看见一条蜈蚣形的伤痕，他的手肘位置一直延伸到了肩膀。

「你看我这个样子，像是没事吗？」

他脸颊在发抖，惨笑道，「凡是坐上这辆车的人，都会受到她的诅咒，你以为得了便宜的差事，实际上是个死亡循环。」

我不说话，只是握着方向盘的手，却抖得异常厉害。

沉默很久，我颤着音说，「那你是怎么活到现在的？」

「我自然有我的办法。」

秃头大叔取下嘴角的香烟，面无表情地说，「这盒烟，是我花大价钱请一个高人制作的，烟头被黑狗血浸泡过，烟丝里掺了不少老猫骨灰，鬼魂就怕这个。」

我恍然大悟。

我说呢，这大叔为什么会递给我一支长毛的烟？感情由头在这里。

大叔却很生气地瞪我，「我第一次上车的时候，就给过你一根烟，本来是好心，想用它帮你挡灾的，结果你小子却把它丢了，真是不识好歹！」

我有些懊恼，但更多的却是奇怪，「你怎么知道我把烟丢掉了？」

他哼了一声，「如果那支烟还在，你怎么可能把自己搞的这么虚，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经历了什么。」

好吧，我现在肠子都快悔青了。

「我再给你一根吧，拿好，这次千万别弄丢，记住，把香烟放在贴身的地方，到了必要的时候，你就把烟点燃，抽上两口，鬼就不敢靠近你了。」

说着，秃头大叔再度从烟盒里抽出一根发霉的烟，递到我手上。

「谢谢！」我接烟，无比感激。

他麻木地摆摆手，说不用客气，谁让咱爷俩同病相怜呢，前面就到站台了，靠边停下吧，今晚你继续开，过几天我还会来看你的。

正说着，已经到了下一个站台，我把车一停，秃头大叔迫不及待就要往下走。

「大叔……」

我忽然叫住他，欲言又止。

「别怕，只要你继续照规矩开车就没事，我给你的烟一定能帮到你的，什么时候感觉不安了，就抽上两口试试吧。」

我颤声说，「可烟抽完了怎么办？」

「别急，下次我会多带些给你。」秃头大叔背过身去，快速下车。

目送他离开的背影，我很久都没回神，愣愣地看着手上那只长毛发霉的香烟，心中一片茫然。

害怕之余，我更多的还是疑问。

对于秃头大叔的疑问。

如果女人真的是鬼，他应该避之唯恐不及才对，为什么反而要上车告诉我这些？

只是因为好心吗？

我想不明白，回程路上，我犹如惊弓之鸟，恨不得把胸口贴在方向盘。

好在什么都没发生，路过之前那个站台，女人已经消失了。

返回公司，我立刻跑步冲向方振刚的办公室。

身为这家公司的元老，方振刚肯定知道女人的事，我想找他求证。

可办公室的灯却关着，人也不在。

我给他打电话，同样是关机。

「靠！」我无可奈何，决定先返回宿舍。

躺回床上，我却睡不着了，翻来覆去想事情，先想着秃头大叔的话，又想起了那对母子，不知不觉一阵困意袭来，迷迷糊糊睡了过去。

翌日清晨，我刚睁开眼，便迫不及待地跑起来要找方振刚。

在换衣服的过程中，有个细节让我觉得很不得劲。

柜子里的内裤不见了。

这段时间，我老是梦遗，所以对内衣裤的摆放位置记得特别清楚。

我明明记得自己把它放在柜子里。

这柜门锁着，它不可能被风刮跑，我睡觉时也有锁门的习惯，不大可能进贼。

再说哪有蠢贼会偷别人穿过的内裤？

这事我怎么都想不通。

中午吃饭的时候，我跑去食堂堵住方振刚，也不管他乐不乐意，直接把人拽回了办公室。

大门一关，我就直奔主题，「老方，我开的那辆车，是不是出过大事故？」

方振刚的样子有点懵，说什么事故？

我气不打一处来，揪着他衣领咆哮道，「那辆车上有鬼，我特么被鬼缠上了你知不知道？」

「什么……鬼？」方振刚瞪大双眼，干笑说，「你开玩笑的吧？」

我就知道他会否认说，立刻板着脸道，「昨晚，我遇上了夜班车的上一任司机，他什么都跟我说了。」

「你等等！」

方振刚忽然就把嘴张大成一个 O 字型，说什么上一任司机？那辆车自从买来，一共就两个人开过，一个是你，一个是我，根本没有第三个人啊。

「你说啥？」

这一次，换我傻眼了。

见我这样，方振刚便在我肩上拍了一下，「林峰，你是不是最近休息不好，所以才……」

我摇头，懵了半天，才哑着嗓子说，「那辆车除了我和你，真的没人开过？」

「没有！」

方振刚说得很笃定，「我这个主管，也是刚当上不久，在你之前，那辆车一直是我开的，你到底遇上什么事，能不能说给我听？」

我点头，把秃头大叔的话一字不漏地复述出来。

没等听完，方振刚就笑了，「得，感情是他啊。」

我说怎么，你和他认识？

方振刚笑笑，「谈不上认识，不过……以前我开那辆车的时候，倒是见过他几次，这人脑子有问题，自从他儿子出事后，精神大受刺激，就开始神神叨叨的，他的话你根本不用在意。」

我一脸懵逼，说，啊，原来他还有个儿子？

「当然有。」方振刚点头，说还是高材生呢，可惜命太薄了……

我忙问究竟怎么回事？

方振刚犹豫半天，才叹气说，「他儿子是因为上班太辛苦，在回去的路上心脏病突发，然后猝死的。」

我不解道，「你和秃头大叔又不熟，怎么知道这些事？」

「我当然知道，没人比我清楚他是怎么死的。」

方振刚苦笑，「两年前，夜班车一直是我在开，那天晚上，十点五十分左右，他儿子在第一个站台上的车，后来就靠在窗户上睡着了，直到我把车开到终点站都没醒，等我发现不对的时候，人已经凉了……」

他边说边拉开办公桌抽屉，翻找出一张旧报纸，递到我手上说，「秃头大叔的儿子，是在我面前死掉的，所以我记得特别清楚，还刻意收藏了当年的报纸。」

我急忙接过报纸，飞快地展开，可当我读到夜班车猝死案报道那一页的时候，却吓得脑壳发亮。

报纸上刊登的照片，居然是那个夹着公文包的年轻人！

「为什么是他？」我手指头不断哆嗦，把旧报纸丢在地上，一屁股跌坐回沙发。

「怎么了？」方振刚看着我，有些不明所以。

「老方……」

我的嗓子眼在哆嗦，战战兢兢地看向方振刚，惨着脸说，「还记得我以前跟你说过，我上班后接到的第一个乘客吗？」

「记得，就是那个没钱买票的人嘛！」方振刚漫不经心地答应。

我脸色惨绿道，「他……他和秃头大叔的儿子长得一模一样。」

「啥玩意儿？」

方振刚顿时蹦得比我还高，额头鼓出两条筋，脸色发白道，「这不可能！」

是啊……一个死掉两年的人，怎么可能隔三差五，来坐我的夜班车呢。

我闭上眼，恐怖的经历不断在脑海中回旋。

半晌后，我才睁眼看向方振刚，惨着脸说，「可能我一直搞错方向了，女人和小孩不是鬼，真正的鬼，是秃头大叔的儿子。」

「林峰，你可别吓我。」

一滴冷汗沿着方振刚额角淌出，直接滴到了下巴，「你确定没看错？」

我不说话，麻木地转身。走出办公室。

「你干嘛去？」方振刚追到门口，一把拽住我的手。

我回头说，「回宿舍睡一觉，今晚发车去站台看一看！」

「明知道有可能是鬼，你还去？」方振刚差点瞪掉眼珠子。

我闭着眼睛，语气麻木极了，「第一，我还不完全确定，这个年轻人到底是不是鬼，也许只是单纯长得像而言。」

第二，就算他真的是鬼，我也必须搞清楚，他因为啥要害我。

最后一点，也是最重要的一点。

如果有一只鬼要害我，我特么能往哪儿逃？

我决定发车去看看，没准，能跟大叔的儿子讲讲道理。

「那我只能祝你好运了……」方振刚很不自然地撒开手，脸已经白成了浆糊。

夜里十点半，我像往常一样，再次坐进驾驶室。

怀着视死如归的打算，我转动车钥匙，然后打着了火。

尽管浑身每个细胞，都因为恐惧而发抖，但我还是顺利把车来向了第一个站台。

也许是心理作用吧，当车门打开的那一瞬间，我莫名感觉有一股冷空气涌进来，从菊花一直涌上了天灵盖。

夜幕凉凉的，飘着一层白雾，将站台映衬得特别阴沉。

年轻人还没来，我决定等一等。

不管怎么样，得把话说清楚。

等待无疑是一种漫长的煎熬，无助的我，把目光定格在那只香烟上。

这香烟是昨天晚上，秃头大叔给我的，他说只要点燃这支烟，鬼就没办法靠近我。

我该不该相信一个神经病人的话？

思索再三，我还是决定把烟点上，哪怕只是图个心里安慰也好。

含着烟，我低头去摸打火机。

年轻人就是在这个时候出现的。

等我把打火机摸出来的时候，他已经出现在站台边缘，一脸低沉地看着我，「如果你不想死，最好把打火机放下！」

「啊……」

我握住打火机的手疯狂跳动，差点把打火机摔在了地上。

可神经在恐惧到极点的时候，我却渐渐麻木了，直接跟他说，「你要杀就杀，别再吓我了成不？」

他的表情有几分意外，「你不会死，只要别点那只烟就行。」

什么意思？

没等我说话，年轻人已经跨上了车，来到我面前，神情冷淡地说，「要害你的人不是我，而是给你这支烟的人。」

我凌乱了，说不可能，你别骗我了。

见我不信，他便淡淡的说，「你听说过鬼借阳寿吗？」

我满脸呆滞，摇头，说没听过。

「鬼借阳寿之前，会先找个八字相合的人，给他一支烟，然后借火。」

年轻人冷冷看着我手上的打火机，「这种烟只能用你的阳寿去点，等它烧完，你的阳寿也会耗尽。」

「这么说你不是来害我的？」

我听傻了，看了看年轻人，又低头看了看烟，脑仁开始胀痛。

这尼玛是什么情况！

年轻人说，「我为什么要害你，难道你和我有仇？」

我无言以对。

是啊，哪怕鬼要害人，总得找个理由对不对？他好像确实没有害我等理由。

我的思维全乱了，呆呆地看着他，挤出一副笑脸，比哭还难看，「大哥，你到底是人是鬼啊？」

他笑了，「谁告诉你我是鬼的？」

我艰难地咽着唾沫，说是方振刚……就是当年那个开这辆夜班车的人。

「他说我是鬼，我就是鬼吗？」年轻人似笑非笑，满脸都是揶揄。

我已经吓傻了，崩溃地捂着头说，「大哥，你别逗，我都看过报纸了，报纸上写着，你是两年前心脏病发作猝死的……」

「我的确有心脏病，但我没有死。」

年轻人的嘴脸上扬，始终挂着一抹嘲弄，「在被送医之后，我有幸被抢救回来了，那张报纸只说有个年轻人在车上发病，被抬进了急诊室，没说我已经挂掉了吧？」

我懵了，抬头，一脸错愕道，「你……真的不是鬼？」

他很不耐烦，「我已经说过了，我不是鬼，给你烟的才是。」

我傻眼，「可这支烟是秃头大叔、是你父亲给我的……」

「他活着的时候，是我父亲，死后就是索命的冤魂。」

年轻人冷漠道，「在你之前，已经有两个司机接过他的烟……」

「你胡说！」我崩溃到极点，跳起来说道，「你有什么证据证明秃头大叔是鬼？你说啊！」

年轻人静静跟我对视着，几秒钟后，他拉开了随身的公文包，从里面取出一张遗像，递到我面前。

「如果你还是不信，可以跟我一起去他的坟头上看看。」

「啊，快拿来、把它拿开！」

望着遗像上，秃头大叔那张森白而阴鸷的脸，我的大脑瞬间被电流击穿，恨不能把后背贴在挡风玻璃上。

没错，这张脸就是秃头大叔的。

原来他才是鬼？

我吓惨了，忽然感觉抓着香烟的手有些刺挠，赶紧把烟丢出车窗，扶着方向盘大口喘气。

年轻人的眼中弥漫着一种森怖的味道，「他已经盯上你了，每天凌晨都会来找你，只有待在这辆夜班车上，他才无法害你。」

「为什么只要待在车上，他就不能害我？」我嘴皮子一直在抽抽。

「鬼怕恶人，尤其怕曾经害死自己的人，我父亲当年就是被这辆车撞死的，他没有办法在这辆车上害人，所以才会费尽周折，想要借走你的阳寿。」

年轻人说，「所以凌晨之后，你只要继续待在车上就没事。」

「谢谢……」我嘴角惨青，颤声说。

「不客气，我只是不想看到他继续作孽罢了。」

说完，年轻人转身下车。

跨出门口时，他忽然再次回头，用一双没有温度的眼睛盯着我，「记住，夜班车你必须永远开下去，你已经跳进了这个诅咒循环，不管你跑到哪里，诅咒会永远跟随你。」

他的声音渐行渐远，然而萦绕在夜幕下的恐怖阴影，却在一次次冲击着我的内心。

「只要不死，开就开吧……」我认命了，艰难地爬回驾驶座，机械地发动汽车，让车轮子缓慢地转动起来。

我承认自己比较没出息，为了活着，我甘愿忍受这一切的煎熬。

凌晨两点，公交车返回气运公司，方振刚的办公室已经熄灯了。

我望着黑沉沉的窗户，内心无比沮丧。

他居然一点都不关心我的死活，连等到我下班都不肯吗？

不知道为什么，我内心突然就生出了一股对于方振刚的强烈恨意，如果不是这老小子利用高薪诱惑我，我又怎么会陷入这种死亡循环？

我甚至都怀疑，方振刚花钱雇我来上班，只是单纯想要找个替死鬼！

「这个混蛋。」留下一句咒骂声后，我大步返回了出租屋。

不管怎么样，生活总是要继续的。

可就在我回到宿舍的时候，一件更让我意外的事情却发生了。

之前消失不见的内裤，它自己回来了。

当我抓起内裤之后，下面立刻掉出一张纸条：

不要相信你身边的任何人，他们全部是鬼！

这张纸条，是谁递给我的？

整个公司，只有两个能打开这扇门，一个是我，一个就是方振刚。

他是主管，有备用钥匙，所以这门只能是被他打开的。

可静下心来一想，我感觉不对，传纸条的人不可能是方振刚，他要说什么可以直接给我打电话。

其次是这张纸条上，还飘着一股淡淡的香水味道，说不清是什么牌子的，但却令人印象深刻。

方振刚是个五大三粗的老爷们，身上只有汗味，不可能给自己抹香水。

这香水的味道让我想起了一个女人。

一个曾经在梦里，和我发生过关系的女人。

「是她来过？」

我感到无比迷茫，她不应该知道我住在这里。

沉默了十几秒后，我立刻扭头，沿着楼道飞奔。

来到门卫室，我疯狂拍门，「大爷，醒醒，快醒醒！」

门卫大爷骂骂咧咧来开门说，「你大半夜嚎什么丧？你自己不睡，也不让别人睡。」

「她什么时候去我房间的，去哪里了？」我急得口齿不清，使劲晃着门卫大爷的肩膀。

「你神经病啊？」

门卫大爷挡开我的手，骂骂咧咧道，「没人去过你房间，我一整天都守在门卫室，一个鬼影子都看见过！」

没有吗？

我失魂落魄，怔在那里不知所以。

「小伙子，你是不是发烧了？」见我这样，门卫大爷好心在我额头上摸了一下，自言自语道，「也不烫啊……」

「没事，大爷您睡吧。」我一声不吭，转过身，直奔上楼。

重新回到宿舍，我把大门砰一声关紧，麻木地坐了很久。

纸条上说，让我不要相信身边的所有人。

这个「所有」里面，肯定包括秃头大叔和年轻人，那么，是否也包括方振刚呢？

事情没这么简单。

我怀疑过女人是鬼，也怀疑过秃头大叔是鬼，再后来又怀疑年轻人是鬼。

却从来没有怀疑过方振刚。

有时候，往往是最不可能的人，才最有可能。

不清楚实在太折磨人了，天亮后，我立刻起身下楼，朝着方振刚办公室走去。

期间，我路边一家小商品店，心念一动，走进去买了一把折叠刀，把它别在皮带扣里。

随后，我蹲守在了方振刚的办公室门外。

和平时一样，方振刚在办公室里进进出出，看起来没有任何异常。

我一直蹲守到下午六点，直到所有人走光，方振刚也拎着饭盒去了食堂，这才小心翼翼地潜入他的办公室，把门反锁起来。

在办公室内搜索一圈，我没有任何发现，正怀疑是不是自己多心了，可余光一闪，却忽然定格在他办公桌最后一格抽屉上。

抽屉上挂着一把锁，密封得很严实。

我心念一动，直接上手，用折叠刀片将锁芯撬开。

拉开抽屉的瞬间，一股寒气，也直接从天灵盖里灌了进来。

我看见了六个人偶，它们被整整齐齐码放在抽屉里。

每一个人偶的腿上，都缠绕着红线，扎成密密麻麻的死结。

那根线，将六个人偶全部串联在一起。

其次是不同的人偶脸上，被人用红笔描绘出了活灵活现的五官。

左边人偶的五官，至少跟我有六七分相似！

再看第二个人偶的五官，则是那个小男孩，继续转动视线，我还看见了女人、大叔、大叔的儿子，以及方振刚自己。

这些人偶，为什么会被串在一起，这到底代表什么意义？

我傻眼了，裤裆一颤，差点没尿出来。

「果然是方振刚，他才是主谋！」

反应过来的我，内心无比懊恼。

其实我早该想到的。

聘用我的人方是方振刚，那辆车是他指派给我的，路上发生的一切，都是他刻意的安排，找人合伙演的一出戏！

「次奥！」

我满脸铁青，急忙将人偶身上的红线扯断，收起自己的人偶，大步朝公司楼下跑。

直到现在，我还不明白方振刚到底要做什么，但直觉在提醒我，必须尽快离开这里才行。

然而，就在我跑下办公楼的同时，方振刚已经拎着饭盒回来。

望着被我死死攥在手中的人偶，方振刚立刻意识到了什么，顿时满脸狰狞，堵着大门厉吼道，「你居然发现了！」

「老方，你特么混蛋！」我同样怒不可遏地大骂道，「你为什么要算计我？原来这些都是你在捣鬼！」

「为什么，这还不是被你害的？」

方振刚脸色黑得就跟墨水一样，五官涨青，犹如厉鬼，「这个灵车诅咒，完全是你自己造成的，你只要不发现人偶，我就能离开这里！」

我怒火冲天，咬牙怒骂道，「你放屁，都什么时候了，你还跟我扯什么灵车诅咒，这都是你瞎编的鬼话！」

「你以为这些都是假的？」

谁知方振刚却笑了，一脸凄厉地狂笑，将五官扭曲得不成人形，「这里是无间狱啊，你这个蠢货。你还记不记得自己失忆前都干过什么？就是你害了我们，你才是真正的魔鬼！」

「不！」

不知道为什么，听到这些话的我感到脑仁一阵剧痛，不自觉地抱着头。

我想不起来自己失去的记忆是什么，只是觉得脑子好沉，意识在不断地下坠。

等我重新把头抬起来，发现方振刚变成了一只凶神恶煞的恶鬼。

他咧着獠牙，一步步逼近我，冲我吼道，「你这个杀人凶手，是你导致了这场死亡循环的因和果，只有当你偿还了所有罪孽，无间狱才会自动消失！」

「你放屁，你放屁！」

我的大脑疼得犹如要裂开，无数破碎的记忆片段不断涌入脑海，将仅存的一点理智挤压得支离破碎。

我什么都想不起来，但恍惚中，似乎又记得，我好像真的干过坏事，杀过人。

「头好疼，我没有杀人！」我捂着头，痛苦不堪。

「你才是鬼，你才应该留在这里！」方振刚跳过来，满脸狰狞地扑向我。

「滚！」我躲开他的飞扑，摸出弹簧刀，对准他的腹部恶狠狠地捅上去。

啊……

他腹部中刀，立刻血流不止，躺倒在地上疯狂大喊，「哈哈……你又杀了我一次，你的罪孽又深了。」

「是你逼我的！」我彻底失去了理智，一脚踹开血泊中的方振刚，扭头朝着夜班车跑去，疯了似地扒车门，试图驾车逃离。

「你不能走！」

身后再度传来一道怒吼，是那个手拿公文包的年轻人，他变得青面獠牙，抱着我的胳膊拼命朝黑暗中拉扯而去。

「你也去死吧！」我反手，又是一刀切了下去。

折叠刀不偏不倚砍中了年轻人的脖子，鲜血飞溅，将我的双眼染得通红。

然后是秃头大叔，他抓起了一根钢管来堵我的路，一片跑，一片狰狞地大笑道，「林峰，你有没有觉得这一切很熟悉啊……哈哈，好像当年，和当时一模一样。」

「闭嘴！」我已经完全听不进去了，他们嘴里在讲什么，对我来说根本就不重要。

我只想逃离这里，离这些鬼越远越好。

我用最快的速度坐进驾驶室，发动汽车，疯狂地朝远处开。

秃头大叔跌跌撞撞站在车头前，怒吼道，「你不能走，有种你就再碾死我一次！」

「我满足你！」我直接横下一条心，把油门干到了底。

不管你是人是鬼，挡我的路，你都得死。

砰！

一声闷响，秃头大叔直接被车头顶飞，在空中连续地翻滚，倒在了血泊之中。

「哈哈……死得好，哈哈……」

我杀红了眼，意识恍惚间，又看见那个抱着小孩的女人，正在疯狂冲向我这里，一边跑，一边大喊道，「林峰，我不恨你，你等等我，求你也带我们离开地狱吧，纸条是我写给你的，求你带我也离开。」

「你和他们一样，也是鬼，别想骗我。」窝再度踩向油门，碾碎了所有挡在面前的一切。

母子两人的疯狂惨叫，还有汽车引擎盖的疯狂跳动声，仿佛杀戮的序章，每个音节都美妙动人。

我一路疾驰，越开越远，彻底摆脱了他们。

「我成功了，我终于脱离了地狱！」我疯狂地呐喊着，嘴巴里吼着自己也听不懂的话，将双手张开，激动无比。

正在这时，迎面驶来一辆十二轮的重卡，避无可避！

砰！巨大的卡车犹如洪水猛兽，将我的车头狠狠碾碎。

车头破碎的瞬间，我也被一股巨大的力量震晕，双眼一黑，失去了所有意识……

当我再次醒来，是在医院的手术台上。

医生说，这样的车祸还能活下来真是奇迹，我的大脑遭受重创，可能会失忆。

我记得自己的籍贯、出身和名字，却想不起那场车祸的具体情况，只听医生说那场车祸很惨。

养病期间，我从一个病友那里看到一份两年前的旧报纸，上面报道了一场惨烈的车祸，一辆载客的夜班车和大客车相撞，无一生还。

我看完那篇报道感觉心里空落落的，感觉很怪，但是又说不上来。

出院后，我急于找工作，碰巧在路边捡到一张招聘传单：通达汽运招聘大巴司机，夜班，专跑乡镇线路，待遇从优……

我拨通传单上面的电话，一个木讷的声音随之响起，「你好，我叫方振刚，是通达汽运的主管，我们正在招聘一个夜班司机，你有兴趣吗……」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